

[另存新檔](#)

分享至

聘用副工程師

- > 徵才機關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- > 人員區分：聘用人員
- > 官職等：376薪點以上
- > 職系：無
- > 名額：1
- > 工作地點：33-桃園市
- > 有效期間：112/03/06~112/03/11
- > 資格條件：
 - 一、學歷：具有國內外電機相關系所博士學位者。
 - 二、近5年（至112年2月28日止）之研究成果：
 - (一) 已發表之期刊論文1篇(含)以上。
 - (二) 已發表之會議論文(含合著)3篇(含)以上。
 - (三) 申請或已獲得之專利1件(含)以上。
 - 三、具有微電網電力系統模擬軟體使用經驗，包括：PSS/E、ETAP、Matlab/Simulink、OPAL-RT即時模擬，並提出相關報告。
- > 工作項目：
 - 一、數位儀控與通訊技術整合應用於即時模擬研究。
 - 二、功率級硬體迴圈架構規劃、模擬與調控能力測試。
 - 三、電力系統技術開發與效能模擬。
 - 四、區域電網穩定度研究與演算法開發。
 - 五、整合式能源系統模擬架構規劃與軟硬體評估。
- > 工作地址：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325207 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1000號
[電子地圖](#)
- > 聯絡E-Mail：

> 聯絡方式：

一、請檢附「公務人員履歷表(一般式)」(含自傳)、最高學歷證件、相關工作資歷證明文件、研究成果及專業證照(書)等資料影本，於112年3月11日前(以郵戳為憑)掛號郵寄「325207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1000號，核能研究所人事室邱先生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聘用副工程師」。

二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書面初審合格者，擇適合者通知面試；初審不符及甄選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附貼妥足額郵資並填妥收件人資料之信封，本所將於結果確定日隔日寄還。

(二)初審合格獲通知面試者，應於面試當日攜帶相關證照正本，以供查驗。

(三)本項職缺至多得增列候補2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內有效。

三、聯絡人：人事室 邱先生，電話：(03)4711400分機2117

四、備註：請註明白天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；證件不齊者恕不受理報名。

> 職缺類別：

不使用應徵者履歷調閱

> 職缺相關附件：

所有電子報的內容均由各機關自行審核後公布本網站，若對徵才內容有疑問請逕洽該徵才機關。

[回上一頁](#)